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112 年度性別平等專責小組第 2 次會議  
會議資料

112 年 10 月 31 日

## 會議議程

- 一、 時間：112年10月31日(星期二)下午2時
- 二、 地點：本局4樓會議室
- 三、 主持人：鄭召集人安平
- 四、 會議流程：

項次	時間	進行事項
一	13：50-14：00	報到
二	14：00-14：10	主席致詞
三	14：10-15：00	工作報告
四	15：00-16：00	提案討論
五	16：00-17：00	臨時動議
六	17：00	散會

一、本市性別平權政策方針各面向分工表：「112年1-9月辦理成果」及「113年工作內容/工作規劃」內容：

1. 人身安全與司法面向（政策方針3）

四、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人身安全與司法面向執行成果表

政策方針	<p>3. 提升公共環境及校園之安全設計，包括軟硬體各項基礎建設及大眾運輸工具等之友善性與安全性，並關注不同群體及不利處境者之需求。          (參與單位：警察局、教育局、原住民族行政局、社會局、都市發展局、工務局、交通局、消防局)</p>		
辦理機關	112年工作規劃	112年1-9月辦理成果	113年工作規劃
消防局	<p><b>性別目標：</b> 提升消防廳舍之性別友善性與安全性。 <b>執行策略：</b> 本府消防局八德分隊等廳舍因老舊及空間配置不符合使用需求，遂規劃辦理整修事宜，以提供不同群體民眾及女性同仁更友善的休憩及洽公環境。本案相關經費(含規劃設計監造)預估為1600萬元。</p>	<p>本案已完成招標，現正施工中，可有效改善女性同仁備勤品質及安全性。</p>	<p><b>性別目標：</b> 提升消防廳舍之性別友善性與安全性。 <b>執行策略：</b> 本府消防局四搜分隊等廳舍因老舊及空間配置不符合使用需求，遂規劃辦理整修事宜，以提供不同群體民眾及女性同仁更友善的休憩及洽公環境。本案相關經費(含規劃設計監造)預估為1600萬元。</p>

2. 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政策方針3）：

**六、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執行成果表**

政策方針	<p>3. 針對桃園地區之氣候變遷及災害(水災、地震、風災、旱災)，研擬符合緊急醫療救護網及具在地脈絡、性別友善觀點的防災策略，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                  (參與單位：農業局、水務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社會局、消防局、原住民族行政局)                  方針重點：<u>持續收集並公佈歷年之相關災變受災人口(含不同災別之死、傷、性別、年齡、族群等統計)並檢視本市防災策略有無疏漏性別差異之處。</u></p>		
辦理機關	112 年工作規劃	112 年 1-9 月辦理成果	113 年工作規劃
消防局	<p>性別目標 1：蒐集本市境內風災、水災、地震、其它天然災害之人員傷亡之統計資料(含性別、年齡、死亡、輕傷、重傷、區別)，檢視防災策略有無性別差異處。  <b>執行策略：</b>                  1. 於每次遇災害發生並有成立災害應變中心，進行後續臨時報表統計分析性別差異處。                  2. 於每年年初針對前一年度開設災害應變中心次數及各次臨時報統計報表進行年報統計分析性別差異處。                  性別目標 2：加強教育民眾心肺復甦術及使用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CPR+AED)，以期災害發生時發揮所學技</p>	<p>1. 本市今 (112) 年度共計開設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4 次，進駐應變 97 人次，男性 81 人次(72%)，女性 30 人次(28%)，無人員傷亡案件。                  2. CPR+AED 宣導人次為 195,827 人次，其中男性為 99,495(50.8%)人次，女性為 96,332(49.2%)人次。                  3. 民眾取得 CPR+AED 證明為 12,388 人次，其中男性為 5,713(46.1%)人次，女性為 6,675(53.9%)人次。</p>	<p>性別目標 1：                  蒐集本市境內風災、水災、地震、其它天然災害之人員傷亡之統計資料(含性別、年齡、死亡、輕傷、重傷、區別)，檢視防災策略有無性別差異處。  <b>執行策略：</b>                  1. 於每次遇災害發生並有成立災害應變中心，進行後續臨時報表統計分析性別差異處。                  2. 於每年年初針對前一年度開設災害應變中心次數及各次臨時報統計報表進行年報統計分析性別差異處。</p>

## 六、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執行成果表

**政策方針**  
 3. 針對桃園地區之氣候變遷及災害(水災、地震、風災、旱災)，研擬符合緊急醫療救護網及具在地脈絡、性別友善觀點的防災策略，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  
 (參與單位：農業局、水務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社會局、消防局、原住民族行政局)  
 方針重點：持續收集並公佈歷年之相關災變受災人口(含不同災別之死、傷、性別、年齡、族群等統計)並檢視本市防災策略有無疏漏性別差異之處。

辦理機關	112 年工作規劃	112 年 1-9 月辦理成果	113 年工作規劃
	<p>巧。</p> <p><b>執行策略：</b></p> <p>1. 統計參訓者性別，鼓勵女性參加。</p> <p>2. 持續提供 CPR+AED「便利學習站」：於每週一 19 時民眾報名滿 3 人即開班，可至分隊參加 CPR+AED 訓練，訓練課程共計 100 分鐘，其中依衛生福利部所公布「CPR+AED 三層教材中」之簡易版各細項時數授課(如附表 1)90 分鐘，另增加呼吸道異物哽塞急救介紹及演練 10 分鐘。通過急救操作測驗且經分隊指導教官確認者，當場發給 CPR+AED 訓練合格證明。</p>		<p><b>性別目標 2：</b>不分性別教育民眾心肺復甦術及使用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CPR+AED)。</p> <p><b>執行策略：</b></p> <p>提供 CPR+AED「便利學習站」：於每週一 19 時民眾報名滿 3 人即開班，可至分隊參加 CPR+AED 訓練，訓練課程共計 100 分鐘，其中依衛生福利部所公布「CPR+AED 三層教材」之簡易版各細項時數授課(如附表)90 分鐘，另增加呼吸道異物哽塞急救介紹及演練 10 分鐘。通過急救操作測驗且經分隊指導教官確認者，當場發給 CPR+AED 訓練合格證明。</p>

3. 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政策方針 8）：

**六、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環境、能源與科技面向執行成果表**

政策方針	8. 培養桃園在地環境、能源、科技與交通領域性別專業人才，並發展具性別觀點的科學研究、技術研發、通用設計及舉辦相關座談會，以建立在地研究成果資料庫。（參與單位：環境保護局、交通局、農業局、都市發展局、工務局、水務局、經濟發展局、教育局、資訊科技局、地政局、消防局）		
辦理機關	112 年工作規劃	112 年 1-9 月辦理成果	113 年工作規劃
消防局	<p><b>性別目標：</b> 培養桃園消防領域性別專業人才。</p> <p><b>執行策略：</b> 持續強化本市消防領域性別專業人才，維持火災鑑定會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以上之原則。</p>	<p>第 5 屆火災鑑定會期程為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聘任計男性 10 位及女性 7 位共 17 位委員，任一性別比例達 40%以上，113 年度延續強化本市消防領域性別專業人才。</p>	<p><b>性別目標：</b> 培養桃園消防領域性別專業人才。</p> <p><b>執行策略：</b> 持續強化本市消防領域性別專業人才，維持火災鑑定會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以上之原則。</p>

二、112 年度 1-9 月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完整年度執行成果（詳如執行成果表）

(112-115 年)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12 年度 1-9 月消防局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 年 1-9 月執行成果	備註
一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 2.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 3 分之 1。 3. 為推動該局(處)性別業務，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 4.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1. 本局已於 <u>112 年 4 月 28 日</u> 、 <u>112 年 10 月 31 日</u> 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本年度共召開 <u>2</u> 次。 2. 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總人數 <u>27 人</u> ，男性委員 <u>17 人(62.97%)</u> ；女性委員 <u>10 人(37.03%)</u> ，任一性別比例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40%。 3. 本(112)年性別議題聯絡人： <u>秘書室主任姜定元</u> ，擔任期間： <u>1 月至 9 月</u> ，穩定度 <u>100%</u> 。 4. 本局(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1-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b> (1-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27 人</u> ，男性委員 <u>17 人(62.97%)</u> ；女性委員 <u>10 人(37.03%)</u> ，任一性別比例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40%。 (2-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消防局考績委員會。</b> (2-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19 人</u> ，男性委員 <u>11 人(57.89%)</u> ；女性委員 <u>8 人(42.11%)</u> ，任一性別比例達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 (3-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火災鑑定會。</b> (3-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17 人</u> ，男性委員 <u>10 人(58.82%)</u> ；女性委員 <u>7 人(41.18%)</u> ，任一性別比例達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 (4-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消防人員安全基金管理會</b>	穩定度算法為 1(年)/1(人)=100%；1(年)/2(人)=50%，以此類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 年 1-9 月執行成果	備註
			<p>(4-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25 人，男性委 15 人(60%)；女性委員 10 人(40%)，任一性別比例達<input type="checkbox"/>1/3<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0%。</p> <p>(5-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廉政會報。</b></p> <p>(5-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40 人，男性委員 23 人(57.5%)；女性委員 17 人(42.5%)，任一性別比例達<input type="checkbox"/>1/3<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0%。</p> <p>(6-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甄審委員會。</b></p> <p>(6-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19 人</u>，男性委員 <u>11 人(57.89%)</u>；女性委員 <u>8 人(42.11%)</u>，任一性別比例達<input type="checkbox"/>1/3<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0%。</p> <p>(7-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b></p> <p>(7-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12 人</u>，男性委員 <u>7 人(58.33%)</u>；女性委員 <u>5 人(41.67%)</u>，任一性別比例達<input type="checkbox"/>1/3<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0%。</p> <p>(8-1)委員會名稱： <b>桃園市義勇消防人員福利濟助委員會。</b></p> <p>(8-2)委員會組成： 委員總人數 <u>13 人</u>，男性委員 <u>8 人(61.53%)</u>；女性委員 <u>5 人(38.47%)</u>，任一性別比例達<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3<input type="checkbox"/>40%。</p> <p>5. 本局(處)共有 <u>8 個委員會</u>，任一性別比例達 <u>1/3 共有 2 個</u>，<u>達 40% 共有 6 個</u>。</p>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二	性別意識培力	<p>1.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一般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p> <p>2.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主管人員」係指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p> <p>3.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p>	<p>1. 一般公務人員(包含主管人員)</p> <p>(1) 本局一般公務人員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1-9月</td> <td>1,483人 (88.06%)</td> <td>201人 (11.94%)</td> <td>1,684</td> </tr> </tbody> </table> <p>(2)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112年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td> <td>1,483人 (88.06%)</td> <td>201人 (11.94%)</td> <td>1,684</td> </tr> <tr> <td>參加實體課程</td> <td>442人 (85.00%)</td> <td>78人 (15.00%)</td> <td>520</td> </tr> <tr> <td>參加數位課程</td> <td>1,041人 (89.43%)</td> <td>123人 (10.57%)</td> <td>1,164</td> </tr> </tbody> </table> <p>註：實體課程受訓比率較前一年增加7.87%</p> <p>2. 主管人員</p> <p>(1) 本局主管人員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1-9月</td> <td>19人 (82.60%)</td> <td>4人 (17.40%)</td> <td>23</td> </tr> </tbody> </table> <p>(2)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112年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td> <td>19人 (82.60%)</td> <td>4人 (17.40%)</td> <td>23</td> </tr> </tbody> </table>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1,483人 (88.06%)	201人 (11.94%)	1,684	112年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	1,483人 (88.06%)	201人 (11.94%)	1,684	參加實體課程	442人 (85.00%)	78人 (15.00%)	520	參加數位課程	1,041人 (89.43%)	123人 (10.57%)	1,164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19人 (82.60%)	4人 (17.40%)	23	112年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	19人 (82.60%)	4人 (17.40%)	23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1,483人 (88.06%)	201人 (11.94%)	1,684																																																	
112年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	1,483人 (88.06%)	201人 (11.94%)	1,684																																																	
參加實體課程	442人 (85.00%)	78人 (15.00%)	520																																																	
參加數位課程	1,041人 (89.43%)	123人 (10.57%)	1,164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19人 (82.60%)	4人 (17.40%)	23																																																	
112年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	19人 (82.60%)	4人 (17.40%)	23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等專責/案小組)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平等督導、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	參加實體課程	8人 (88.89%)	1人 (11.11%)	9																					
			參加數位課程	11人 (78.57%)	3人 (21.43%)	14																					
			<p>3.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p> <p>(1) 本局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1 607 1399 837">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1-9月</td> <td>2人(33.33%)</td> <td>4人(66.67%)</td> <td>6</td> </tr> </tbody> </table> <p>(2)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1 936 1399 1167">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1-9月</td> <td>2人(33.33%)</td> <td>4人(66.67%)</td> <td>6</td> </tr> </tbody> </table> <p>註：平均受訓時數 <u>6.83</u> 小時。</p>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2人(33.33%)	4人(66.67%)	6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2人(33.33%)	4人(66.67%)	6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2人(33.33%)	4人(66.67%)	6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1-9月	2人(33.33%)	4人(66.67%)	6																								
三	性別影響評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p>1. 本局(處)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 <u>0</u> 件，分述如下：</p> <p>2. 本局(處)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u>1</u> 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u>桃園搜救犬隊廳舍新建工程</u>。」</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u>顏秀慧委員</u>。</p> <p>(3) 較前一年新增 <u>1</u> 件。</p> <p>3. 本局(處)非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u>1</u> 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u>推動桃園市韌性社區及防災士性別友善計畫</u>。</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u>顏秀慧委員</u>。</p> <p>(3) 較前一年新增 <u>1</u> 件。</p>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估機制。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2.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1. 本局於去(111)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u>22</u> 項，本(112)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u>30</u> 項，新增 <u>8</u> 項，項目分別為： <u>23-30</u> 。 (1) 桃園市義勇消防人員人數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9月底</td> <td><u>2079人</u> (73.59%)</td> <td><u>746人</u> (26.41%)</td> <td><u>2825人</u></td> </tr> </tbody> </table> 資料來源:本局民力運用科 (2) 桃園市義勇消防人員人數- (依年齡分未滿 25 歲、25-34 歲、35-44 歲、45-54 歲、55-64 歲、65 歲以上)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齡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9月底</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未滿 25 歲</td> <td><u>18人</u> (78.26%)</td> <td><u>5人</u> (21.74%)</td> <td><u>23人</u></td> </tr> <tr> <td>25-34 歲</td> <td><u>207人</u> (78.71%)</td> <td><u>56人</u> (21.29%)</td> <td><u>263人</u></td> </tr> <tr> <td>35-44 歲</td> <td><u>394人</u> (83.12%)</td> <td><u>80人</u> (16.88%)</td> <td><u>474人</u></td> </tr> <tr> <td>45-54 歲</td> <td><u>652人</u> (75.81%)</td> <td><u>208人</u> (24.19%)</td> <td><u>860人</u></td> </tr> <tr> <td>55-64 歲</td> <td><u>548人</u> (63.80%)</td> <td><u>311人</u> (36.20%)</td> <td><u>859人</u></td> </tr> <tr> <td>65 歲以上</td> <td><u>260人</u> (75.14%)</td> <td><u>86人</u> (24.86%)</td> <td><u>346人</u></td> </tr> </tbody> </table> 資料來源:本局民力運用科 (3) 桃園市消防人力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9月底	<u>2079人</u> (73.59%)	<u>746人</u> (26.41%)	<u>2825人</u>	年齡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9月底				未滿 25 歲	<u>18人</u> (78.26%)	<u>5人</u> (21.74%)	<u>23人</u>	25-34 歲	<u>207人</u> (78.71%)	<u>56人</u> (21.29%)	<u>263人</u>	35-44 歲	<u>394人</u> (83.12%)	<u>80人</u> (16.88%)	<u>474人</u>	45-54 歲	<u>652人</u> (75.81%)	<u>208人</u> (24.19%)	<u>860人</u>	55-64 歲	<u>548人</u> (63.80%)	<u>311人</u> (36.20%)	<u>859人</u>	65 歲以上	<u>260人</u> (75.14%)	<u>86人</u> (24.86%)	<u>346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性別統計應用於策措施內可方案、措施、新聞稿、致詞稿、施政成果、政策宣或才擢項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9月底	<u>2079人</u> (73.59%)	<u>746人</u> (26.41%)	<u>2825人</u>																																																							
年齡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9月底																																																										
未滿 25 歲	<u>18人</u> (78.26%)	<u>5人</u> (21.74%)	<u>23人</u>																																																							
25-34 歲	<u>207人</u> (78.71%)	<u>56人</u> (21.29%)	<u>263人</u>																																																							
35-44 歲	<u>394人</u> (83.12%)	<u>80人</u> (16.88%)	<u>474人</u>																																																							
45-54 歲	<u>652人</u> (75.81%)	<u>208人</u> (24.19%)	<u>860人</u>																																																							
55-64 歲	<u>548人</u> (63.80%)	<u>311人</u> (36.20%)	<u>859人</u>																																																							
65 歲以上	<u>260人</u> (75.14%)	<u>86人</u> (24.86%)	<u>346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112年 9月底	<u>1483人</u> (88.06%)	<u>201人</u> (11.94%)	<u>1684人</u>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目。
			(4) 桃園市消防人力- (依年齡分未滿 25 歲、25-34 歲、35-44 歲、45-54 歲、55-64 歲、65 歲以上)				
			年齡別 112年 9月底	人數		總計 12月底	
				男性	女性		
			未滿 25 歲	<u>54人</u> (80.6%)	<u>13人</u> (19.4%)	67 人	
			25-34 歲	<u>693人</u> (90.47%)	<u>73人</u> (9.53%)	766 人	
			35-44 歲	<u>515人</u> (87.44%)	<u>74人</u> (12.56%)	589 人	
			45-54 歲	<u>171人</u> (83.82%)	<u>33人</u> (16.18%)	204 人	
			55-64 歲	<u>50人</u> (86.21%)	<u>8人</u> (13.79%)	58 人	
			65 歲以上	<u>0人</u> (0%)	<u>0人</u> (0%)	0 人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5) 全國火災死亡人數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8月	<u>91人</u> (70.54%)	<u>38人</u> (29.46%)	<u>129人</u>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6) 桃園市火災死亡人數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15人</u> (83.33%)	<u>3人</u> (16.67%)	<u>18人</u>	
			資料來源:本局火災調查科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p>(7) 全國火災受傷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8月</td> <td><u>116人</u> (69.46%)</td> <td><u>51人</u> (30.54%)</td> <td><u>167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p> <p>(8) 桃園市火災受傷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20人</u> (74.07%)</td> <td><u>7人</u> (25.93%)</td> <td><u>27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火災調查科</p> <p>(9) 桃園市風災災害死亡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p>(10) 桃園市風災災害失蹤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p>(11) 桃園市風災災害重傷人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p>(12) 桃園市風災災害重傷人數 (依年齡分(0-未滿12歲、12-未滿18歲、18-未滿65歲、65歲以</p>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8月	<u>116人</u> (69.46%)	<u>51人</u> (30.54%)	<u>167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20人</u> (74.07%)	<u>7人</u> (25.93%)	<u>27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8月	<u>116人</u> (69.46%)	<u>51人</u> (30.54%)	<u>167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20人</u> (74.07%)	<u>7人</u> (25.93%)	<u>27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上))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1 315 1401 80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齡別 112年 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0-未滿12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12-未滿18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18-未滿65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65歲以上</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13) 桃園市風災災害輕傷人數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1 902 1401 111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14) 桃園市風災災害輕傷人數(依年齡分(0-未滿12歲、12-未滿18歲、18-未滿65歲、65歲以上)) <table border="1" data-bbox="691 1350 1401 1836"> <thead> <tr> <th rowspan="2">年齡別 112年 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0-未滿12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12-未滿18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18-未滿65歲</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65歲以上</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body> </table> <p>資料來源:本局災害管理科</p> (15) 桃園市消防緊急救護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傷病患人數(依男女性別分)。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0-未滿12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2-未滿18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8-未滿65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65歲以上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0-未滿12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2-未滿18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8-未滿65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65歲以上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0-未滿12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2-未滿18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8-未滿65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65歲以上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0人</u> (--)	<u>0人</u> (--)	<u>0人</u>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0-未滿12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2-未滿18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18-未滿65歲	<u>0人</u> (--)	<u>0人</u> (--)	<u>0人</u>																																																									
65歲以上	<u>0人</u> (--)	<u>0人</u> (--)	<u>0人</u>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不清楚	
			112年 1-9月	<u>955人</u> (66.78%)	<u>473人</u> (33.08%)	<u>2人</u> (0.14%)	<u>1,430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16) 桃園市消防緊急救護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傷病患人數(依年齡分(未滿15歲、15-64歲、65歲以上))。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未滿15歲	<u>14人</u> (60.87%)	<u>9人</u> (39.13%)	<u>23人</u>	
			15-64歲	<u>437人</u> (75.61%)	<u>141人</u> (24.39%)	<u>578人</u>	
			65歲以上	<u>504人</u> (60.94%)	<u>323人</u> (39.06%)	<u>827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17) 桃園市消防緊急救護急救送醫人次(依男女性別分)。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不清楚	
			112年 1-9月	<u>36,320人</u> (54.56%)	<u>30,243人</u> (45.43%)	<u>8人</u> (0.01%)	<u>66,571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18) 桃園市消防緊急救護急救送醫人次(依年齡分(未滿15歲、15-64歲、65歲以上))。				
			年齡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未滿15歲	<u>1,442人</u> (57.68%)	<u>1,058人</u> (42.32%)	<u>2,500人</u>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15-64歲	<u>22,290人</u> (56.24%)	<u>17,341人</u> (43.76%)	<u>39,631人</u>	
			65歲以上	<u>12,588人</u> (51.52%)	<u>11,844人</u> (48.48%)	<u>24,432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19)桃園市疑似一氧化碳中毒急救送醫人次(依男女性別分)。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7人</u> (28.00%)	<u>18人</u> (72.00%)	<u>25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20)桃園市疑似一氧化碳中毒急救送醫人次(依年齡分(未滿15歲、15-64歲、65歲以上))。				
			年齡別	人數		總計	
			112年 1-9月	男性	女性		
			未滿15歲	<u>1人</u> (33.33%)	<u>2人</u> (66.67%)	<u>3人</u>	
			15-64歲	<u>6人</u> (28.57%)	<u>15人</u> (71.43%)	<u>21人</u>	
			65歲以上	<u>0人</u> (--)	<u>1人</u> (100%)	<u>1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21)桃園市車禍受傷急救送醫人次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不清楚	
			112年 1-9月	<u>10,133人</u> (50.65%)	<u>9,872人</u> (49.35%)	<u>1人</u> (0.00%)	<u>20,006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22)桃園市車禍受傷急救送醫人次(依年齡分(未滿15歲、15-64歲、65歲以上))。				
			年齡別	人數		總計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112年 1-9月	男性	女性																				
			未滿15歲	<u>290人</u> (54.51%)	<u>242人</u> (45.49%)	<u>532人</u>																			
			15-64歲	<u>8,453人</u> (50.96%)	<u>8,133人</u> (49.04%)	<u>16,586人</u>																			
			65歲以上	<u>1,390人</u> (48.15%)	<u>1,497人</u> (51.85%)	<u>2,887人</u>																			
			資料來源:本局緊急救護科																						
			(23)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別</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年 1-9月</td> <td><u>36人</u> (48.00%)</td> <td><u>39人</u> (52.00%)</td> <td><u>75人</u></td> </tr> </tbody> </table>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36人</u> (48.00%)	<u>39人</u> (52.00%)	<u>75人</u>									
年別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112年 1-9月	<u>36人</u> (48.00%)	<u>39人</u> (52.00%)	<u>75人</u>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4)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																						
			(依官職等分簡任(警監)、薦任(警正)、委任(警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簡任(警監)</td> <td><u>0人</u> (--)</td> <td><u>0人</u> (--)</td> <td><u>0人</u></td> </tr> <tr> <td>薦任(警正)</td> <td><u>16人</u> (44.44%)</td> <td><u>20人</u> (55.56%)</td> <td><u>36人</u></td> </tr> <tr> <td>委任(警佐)</td> <td><u>20人</u> (51.28%)</td> <td><u>19人</u> (48.72%)</td> <td><u>39人</u></td> </tr> </tbody> </table>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監)	<u>0人</u> (--)	<u>0人</u> (--)	<u>0人</u>	薦任(警正)	<u>16人</u> (44.44%)	<u>20人</u> (55.56%)	<u>36人</u>	委任(警佐)	<u>20人</u> (51.28%)	<u>19人</u> (48.72%)	<u>39人</u>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監)	<u>0人</u> (--)	<u>0人</u> (--)	<u>0人</u>																						
薦任(警正)	<u>16人</u> (44.44%)	<u>20人</u> (55.56%)	<u>36人</u>																						
委任(警佐)	<u>20人</u> (51.28%)	<u>19人</u> (48.72%)	<u>39人</u>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5)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																						
			(依假別分育嬰留職停薪、家庭照顧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假別別 112年 1-9月</th> <th colspan="2">人數</th> <th rowspan="2">總計</th> </tr> <tr>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body> </table>				假別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假別別 112年 1-9月	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育嬰留職 停薪	<u>7</u> 人 (50.00 %)	<u>7</u> 人 (50.00 %)	<u>14</u> 人	
			家庭照顧 假	<u>29</u> 人 (47.54 %)	<u>32</u> 人 (52.46 %)	<u>61</u> 人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6)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依假別及官職等別分)				
			甲.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申請人數(依官職等別分)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育嬰留職停薪申請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 監)	<u>0</u> 人 (--)	<u>0</u> 人 (--)	<u>0</u> 人	
			薦任(警 正)	<u>4</u> 人 (44.44 %)	<u>5</u> 人 (55.56 %)	<u>9</u> 人	
			委任(警 佐)	<u>3</u> 人 (60.00 %)	<u>2</u> 人 (40.00 %)	<u>5</u> 人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乙.本局公務人員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依官職等別分)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 監)	<u>0</u> 人 (--)	<u>0</u> 人 (--)	<u>0</u> 人	
			薦任(警 正)	<u>12</u> 人 (44.44 %)	<u>15</u> 人 (55.56 %)	<u>27</u> 人	
			委任(警 佐)	<u>17</u> 人 (50.00 %)	<u>17</u> 人 (50.00 %)	<u>34</u> 人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7)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				
			年別	次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112年 1-9月	<u>123</u> 次 (43.62%)	<u>159</u> 次 (56.38%)	<u>282</u> 次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8)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				
			(依官職等分簡任(警監)、薦任(警正)、委任(警佐))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次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 監)	<u>0</u> 人 (--)	<u>0</u> 人 (--)	<u>0</u> 次	
			薦任(警 正)	<u>59</u> 次 (45.04%)	<u>72</u> 次 (54.96%)	<u>131</u> 次	
			委任(警 佐)	<u>64</u> 次 (42.38%)	<u>87</u> 次 (57.62%)	<u>151</u> 次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9)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				
			(依假別分育嬰留職停薪、家庭照顧假)				
			假別別 112年 1-9月	次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育嬰留職 停薪	<u>7</u> 次 (50.00%)	<u>7</u> 次 (50.00%)	<u>14</u> 次	
			家庭照顧 假	<u>116</u> 次 (43.28%)	<u>152</u> 次 (56.72%)	<u>268</u> 次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30)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依假別及官職等別分)				
			甲.本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申請次數(依官職等別分)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育嬰留職停薪申請次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 監)	<u>0</u> 人 (--)	<u>0</u> 人 (--)	<u>0</u> 次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年1-9月執行成果				備註
			薦任(警 正)	<u>4</u> 次 (44.44 %)	<u>5</u> 次 (55.56 %)	<u>9</u> 次	
			委任(警 佐)	<u>3</u> 次 (60.00 %)	<u>2</u> 次 (40.00 %)	<u>5</u> 次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乙. 本局公務人員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依官職等別分)				
			官職等別 112年 1-9月	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		總計	
				男性	女性		
			簡任(警 監)	<u>0</u> 人 (--)	<u>0</u> 人 (--)	<u>0</u> 次	
			薦任(警 正)	<u>55</u> 次 (45.08 %)	<u>67</u> 次 (54.92 %)	<u>122</u> 次	
			委任(警 佐)	<u>61</u> 次 (41.78 %)	<u>85</u> 次 (58.22 %)	<u>146</u> 次	
			資料來源:本局人事室				
			2. 本局於 112 年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共 3 項。				
			3. 本局已於 112 年完成性別分析篇數共有 1 篇, 名稱為: <u>近 3 年(109 年至 111 年)本局執行新冠肺炎防疫專案勤務性別分析。</u>				
			4. 本局(處)已於 <u>111 年 10 月 27 日</u>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2 年 1-9 月執行成果	備註
五	性別預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li> <li>2. 每年由本府主計處彙整各機關填覆之性別預算表，並請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li> <li>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局(處)112 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9,930 千元，較 111 年度 2,910 千元增加 7,020 千元。</li> <li>2. 本局(處)會計室每年度將彙整各科室性別預算表後，於 112 年 4 月 28 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再交由本府主計處。</li> <li>3. 本局(處)111 年度性別預算決算數總計 2,896 千元，執行率為 99.52%。</li> </ol>	<p>請依 「桃 園 市 府 別 算 列 則 注 事 項 填 寫」。</p>

### 三、性別影響評估案件：

## 桃園市政府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計畫案）【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計畫填表人員填寫

#### 【填表說明】

- 一、各機關依據計畫內容，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一)、看見性別」及「(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草案送請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
- 二、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需名列「桃園市性別人才資料庫」。
- 三、程序參與方式得以書面審查，或以面對面會議方式辦理。
- 四、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及表格內容後，再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三)、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五、本府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作業手冊  
<https://rdo.tycg.gov.tw/home.jsp?id=265&parentpath=0,108,257>，包含性別影響評估介紹、操作說明、流程圖及撰寫範例，提供填表同仁及性平窗口參考。

填表日期：112年9月22日

填表人姓名	邱毓良	職 稱	科員
電 話	03-3379119*692	E - m a i l	10030698@mail.tycg.gov.tw
計 畫 名 稱	搜救犬舍暨特搜大隊與第一搜救救助分隊遷建工程		
主 辦 機 關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類 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重大施政計畫

#### (一)、看見性別：

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b>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b>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及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本計畫符合 CEDAW 第十一條條文就業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環境、能源與科技」強調之打造具性別觀點的設施、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第二點之建構性別友善環

	境，規劃哺乳室，並且設置獨立區劃的女性同仁空間。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b> 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p> <p>a. 歡迎查閱桃園市性別相關統計 (<a href="https://dbas.tycg.gov.tw/home.jsp?id=52&amp;parentpath=0,13,47">https://dbas.tycg.gov.tw/home.jsp?id=52&amp;parentpath=0,13,47</a>) ；或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a>)、「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a>)（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 (<a href="https://gec.ey.gov.tw">https://gec.ey.gov.tw</a>)。</p> <p>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 3 類群體： ①<b>政策規劃者</b>（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b>服務提供者</b>（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b>受益者</b>（或使用者）。</p> <p>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p>	<p>1.規劃者(研擬與決策人員)之男女性別比例： 機關人員：1:4 評選委員：6:0</p> <p>2.委外廠商人力之性別統計： 監造廠商：1:1</p> <p>3.本計畫「使用者」之性別統計： 搜救犬舍：4:1 特搜大隊：91:0 第一搜救救助分隊：21:0</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1-3【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b>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a.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p>	<p>本計畫涉及性別議題部分，係屬公共空間與女性同仁休憩空間之規劃與設計。有設置哺乳室，並且設置獨立區劃的女性同仁空間，兼顧不同性別需求，建構性別友善職場環境。</p>

<p>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b.受益情形</b></p> <p>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p> <p>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b>c.公共空間</b></p> <p>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特殊使用需求。</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b>e.研究類計畫</b></p> <p>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p><b>(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b>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項目</b></p> <p><b>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b></p> <p>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b>a.參與人員</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結果</b></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b.受益情形</b></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b>c.公共空間</b></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b>e.研究類計畫</b></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b>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p> <p><b>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b></p>	<p>■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本計畫已考量空間需求，獨立的女性空間，顧及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隱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項目</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結果</b></p>
<p><b>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b></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b>a.參與人員</b></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如不符合原則請說明理由及改善方法）。</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b.宣導傳播</b></p> <p>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p>	<p>□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本計畫屬非對外開放之機關辦公空間，有關性平之相關議題已於適當章節提出細部空間規劃。</p>

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外聘團體傳布訊息)。

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 **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 **d.培育專業人才**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外聘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 **e.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 **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p>委託外聘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外聘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p> <p><b>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b></p> <p>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p> <p>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b></p> <p>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本案預算為 1 億 3,000 萬元。</p> <p><input type="checkbox"/>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p><b>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會議日期：112 年 4 月 28 日)</b></p>		
<p>填表人：</p>	<p>單位主管：</p>	<p>機關首長：</p>

**【注意】**

- 1、填表人完成第一部分（一）及（二）之後，由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進行【第三部分－機關檢覈】（項次 1~6）。
- 2、檢覈通過，送請機關首長核章後，再通知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
- 3、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p>(三)、評估結果</p> <p>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審閱。</p>	
3-1 綜合說明	
參採。	
3-2 參採情形	
專家意見	機關參採情形
1.性別統計結果，在部分項目呈現出極大的男女比例落差，在評估結果這一欄位應該要說明原因。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u>消防機關人員招聘以警察大學及警察專科學校學生為大宗，於入學考試時既已設定固定男女錄取人數，且分別排名錄取，所致消防機關職員男女比例懸殊現象。</u></p> <p><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_____</p>
2.使用者的比例方面，搜救犬舍之男女比例4：1（是指管理員的比例嗎？），特搜大隊及救助分隊的女性人員均為0，這是因為大隊及分隊原本就不收女性隊員？還是女性不願報考成為隊員？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u>搜救犬舍現有宿舍未配置女性空間，本案新建工程已將女性空間納入設計規畫，未來有機會改善男女比例問題。</u></p> <p><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_____</p>
3. 本計畫是興建房舍，基本上只是在提供一個使女性隊員更舒適的休憩空間，在職場的友善程度方面有所助益，但對於改善使用者的男女比例這部分應該是沒有幫助的，應考量如何呈現較為妥適。	<p><input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u>消防人員男女比例懸殊，為特考分發結果所致，難以透過計畫進行改善；惟本興建案有設計女性空間，未來有機會改善男女比例問題。</u></p>
4. 建議可再略加補充說明「性別友善廁所」的設計理念、設置數量，以及男性/女性同仁寢室數量與員工人數之比例等。（但性別統計數據顯示，大隊及分隊都沒有女性隊員，那所設計的女性寢室是由何人使用？）	<p><input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u>已於事務所提送服務建議書中明確載明「性別友善廁所」的設計規畫，以及男性/女性同仁寢室空間配置，所設計的女性寢室未來可招募女性職員。</u></p>
5. 本計畫既然未訂定性別目標，就不須訂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_____</p>

<p>定執行策略，應勾選「未訂定執行策略」 （這個地方好像誤繕成性別目標，2-2 應該是執行策略，不是性別目標），原因跟改善方法如同 2-1 欄位所寫的內容就可以</p>	<p>已更正為「未訂定執行策略」。 <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_____</p>	
<p>6. 本計畫經費是否可全額列入 2-3 性別預算，或是只能納入一部份（如性別友善廁所等），涉及各行政機關預算編列之原則，建議詢問貴局會計或主計單位。</p>	<p><input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本案將依事務所設計規畫進行預算執行，性別預算額度待細部設計時核定。</p>	
<p>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p>		
<p>3-3 經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已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完成審閱「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p>		
<p>填表人：</p>	<p>單位主管：</p>	<p>機關首長：</p>

**【注意】**

- 1、填表人完成第一部分（三）之後，由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進行【第三部分—機關檢覈】（項次 7~9）。
- 2、檢覈通過，送請機關首長核章後，於下半年度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備查。
- 3、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由外聘專家學者填寫**

<b>程序參與</b>	
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需名列「桃園市性別人才資料庫」。	
<b>(一) 基本資料</b>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2 年 9 月 28 日至 112 年 10 月 5 日
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顏秀慧，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法務室主任 性別主流化概論(含概念、緣起、國內發展與國際現狀)、 性別影響評估基礎概念/案例分析
3. 參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b>(二) 主要意見</b>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1-2 性別統計結果，在部分項目呈現出極大的男女比例落差，在評估結果這一欄位應該要說明原因，否則 2-1 就必須訂定性別目標來改善這些現象。例如：評選委員男女比例為 6：0，是因為評選委員的抽選方式是不論性別隨機抽選？還是邀請的女性委員都不克出席？另外，使用者的比例方面，搜救犬舍之男女比例 4：1（是指管理員的比例嗎？），特搜大隊及救助分隊的女性人員均為 0，這是因為大隊及分隊原本就不收女性隊員？還是女性不願報考成為隊員？但不論原因為何，都應該將原因稍微說明。而本計畫是興建房舍，基本上只是在提供一個使女性隊員更舒適的休憩空間，在職場的友善程度方面有所助益，但對於改善使用者的男女比例這部分應該是沒有幫助的；或是本計畫認為只要房舍有足夠的性別友善性，就可以增加女性成為隊員之誘因？這一欄的填寫內容建議再考量如何呈現較為妥適。
6. 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7. 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p>2-1 選擇「未訂定性別目標」而且已經說明原因，但建議可再略加補充說明「性別友善廁所」的設計理念、設置數量，以及男性/女性同仁寢室數量與員工人數之比例等。（但性別統計數據顯示，大隊及分隊都沒有女性隊員，那所設計的女性寢室是由何人使用？）</p> <p>2-2，本計畫既然未訂定性別目標，就不須訂定執行策略，應勾選「未訂定執行策略」（這個地方好像誤繕成性別目標，2-2 應該是執行策略，不是性別目標），原因跟改善方法如同 2-1 欄位所寫的內容就可以了。</p>
8. 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9. 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p>至於本計畫經費是否可全額列入 2-3 性別預算，或是只能納入一部份（如性別友善廁所等），涉及各行政機關預算編列之原則，建議詢問貴局會計或主計單位。</p>
10. 綜合性檢視意見	
<b>(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b>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p> <p>(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_____ 顏秀慧</p>	

**【第三部分－機關檢覈】：由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填寫**

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檢覈			
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應就第一、二部分之項目進行檢覈。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否」者，應退回填表人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			
項次	檢覈項目	檢覈內容	檢覈結果
1.	1-1	是否說明本計畫與性平相關之法規、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1-2	是否運用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1-3	是否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2-1	是否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2-2	是否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2-3	是否根據 2-2 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檢 覈 人 員		黃尹亭	
檢 覈 日 期		112 年 10 月 24 日	
7.	3-1	是否依程序參與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提出綜合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3-2	是否依程序參與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3-3	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檢 覈 人 員		黃尹亭	
檢 覈 日 期		112 年 10 月 24 日	

**【注意】**

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桃園市政府**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計畫案）【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計畫填表人員填寫

**【填表說明】**

- 一、各機關依據計畫內容，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一)、看見性別」及「(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草案送請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
- 二、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需名列「桃園市性別人才資料庫」。
- 三、程序參與方式得以書面審查，或以面對面會議方式辦理。
- 四、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及表格內容後，再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三)、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五、本府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作業手冊  
<https://rdo.tycg.gov.tw/home.jsp?id=265&parentpath=0,108,257>，包含性別影響評估介紹、操作說明、流程圖及撰寫範例，提供填表同仁及性平窗口參考。

填表日期：112年9月27日

填表人姓名	彭聖道	職 稱	隊員
電 話	03-3379119 分機 653	E - m a i l	10023738@mail.tycg.gov.tw
計 畫 名 稱	韌性社區及防災士女力防災計畫		
主 辦 機 關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類 型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重大施政計畫

**(一)、看見性別：**

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 <b>【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b>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及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符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5條、行政院性別平等五大重要議題之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四大政策之培養女力與性別平權，另依據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七大核心議題之一「環境、能源及科技」，致力

	於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性別隔離現象，加強女性在環境、能源、科技、工程、交通、防救災與重建等領域能力建構與決策參與，並確保在政府所主導的科學研究、能源政策、減碳與氣候調適與交通規劃設計中，均納入性別觀點。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p> <p>a. 歡迎查閱桃園市性別相關統計 (<a href="https://dbas.tycg.gov.tw/home.jsp?id=52&amp;parentpath=0,13,47">https://dbas.tycg.gov.tw/home.jsp?id=52&amp;parentpath=0,13,47</a>) ；或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a>)、「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a>)（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 (<a href="https://gec ey.gov.tw">https://gec ey.gov.tw</a>)。</p> <p>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 3 類群體：  ①<b>政策規劃者</b>（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b>服務提供者</b>（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b>受益者</b>（或使用者）。</p> <p>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p>	<p>本計畫①政策規畫者(承辦科室主管及承辦人等)計 6 人，男性 3 人，占 50%，女性 3 人，占 50%；②服務提供者(協力團隊成員)計 5 人，男性 2 人，占 40%，女性 3 人，占 60%；③韌性社區組織成員計 871 人，男性 429 人，占 49.2%，女性 442 人，占 50.8%；幹部人員 124 人，男性 74 人，占 59.7%，女性 50 人，占 40.3%，無明顯差異。</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1-3【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b>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b>a.參與人員</b>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b.受益情形</b> 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b>c.公共空間</b>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特殊使用需求。</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b>e.研究類計畫</b>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p>依 1-2 評估結果無性別比例差異過大情形。</p>
<p><b>(二)、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b>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b>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b></p> <p>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b>a.參與人員</b></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b.受益情形</b></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b>c.公共空間</b></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b>e.研究類計畫</b></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b>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p> <p><b>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b></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項目</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評估結果</b></p>
<p><b>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b></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b>a.參與人員</b></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第 3 頁。</p>

<p>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如不符合原則請說明理由及改善方法)。</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b.宣導傳播</b></p> <p>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外聘團體傳布訊息)。</p> <p>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p> <p>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p> <p><b>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b></p> <p>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p> <p>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p> <p>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p> <p>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p> <p><b>d.培育專業人才</b></p> <p>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外聘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p> <p>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p> <p>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p> <p>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p> <p><b>e.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p>	<p>■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p>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但仍於課程規劃中藉由議題討論鼓勵女性參與,並建議建立幹部輪調機制,進一步提升女性擔任幹部之比例。</p>
---	--

<p>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p> <p>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p> <p><b>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b> 委託外聘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外聘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p> <p><b>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b>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b>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b>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p>	<p><input type="checkbox"/>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本計畫將於「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113 年度執行計畫」工項執行，未有相關性別預算；惟可於工項課程規劃中藉由議題討論鼓勵女性參與，並建議建立幹部輪調機制，進一步提升女性擔任幹部之比例。</p>	
<p>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會議日期：112 年 4 月 28 日)</p>		
填表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

**【注意】**

1、填表人完成第一部分（一）及（二）之後，由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進行

【第三部分－機關檢覈】(項次 1~6)。

- 2、檢覈通過，送請機關首長核章後，再通知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
- 3、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 (三)、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審閱。

#### 3-1 綜合說明

參採。

#### 3-2 參採情形

專家意見	機關參採情形
<p>1-2 及 1-3 之評估結果為「無明顯差異」，應該就沒有訂定 2-1 性別目標之需求。雖然在計畫書第 2 頁第 2 段有提及「組織中居領導地位以男性為主」，但以幹部人員的性別比例來看，男：女=59.7%：40.3%，並未出現明顯的性別差異。所以建議 2-1 改為勾選「未訂定性別目標」，原因是「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另一方面，計畫書第 2 頁鎖定的計畫目標為女性參加人數達 3 分之 1，此比例比原來的女性成員比例及女性幹部比例都來得小，也稱不上是一個適當的性別目標。</p> <p>延續 2-1 之「未訂定性別目標」，2-2 也可勾選「未訂定執行策略」，原因同前，「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但後面可以接著說明計畫書「推動策略」中提及的一些作為，例如「但仍於課</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本評估表第 4、5 頁。</p> <p><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p> <p>_____</p>

<p>程規劃中藉由議題討論鼓勵女性參與，並建議建立幹部輪調機制，進一步提升女性擔任幹部之比例。」</p>		
<p>至於本計畫經費是否可列入 2-3 性別預算，涉及各行政機關預算編列之原則，建議詢問貴局會計或主計單位。</p>	<p><input type="checkbox"/>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_____</p> <p>■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本計畫將於「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113 年度執行計畫」工項執行，未有相關性別預算；惟可於工項課程規劃中藉由議題討論鼓勵女性參與，並建議建立幹部輪調機制，進一步提升女性擔任幹部之比例。</p>	
<p>檢視表第 1 頁的主辦機關「溪防局」是否繕誤？</p>	<p>■參採，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碼）： 本評估表第 1 頁。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請說明未採納理由或替代規劃： _____</p>	
<p>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p>		
<p>3-3 經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已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完成審閱「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p>		
<p>填表人：</p>	<p>單位主管：</p>	<p>機關首長：</p>

**【注意】**

- 1、填表人完成第一部分（三）之後，由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進行【第三部分－機關檢覈】（項次 7~9）。
- 2、檢覈通過，送請機關首長核章後，於下半年度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備查。
- 3、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第二部分－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由外聘專家學者填寫**

<b>程序參與</b>	
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需名列「桃園市性別人才資料庫」。	
<b>(一) 基本資料</b>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2 年 9 月 28 日至 112 年 10 月 5 日
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顏秀慧，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法務室主任 性別主流化概論(含概念、緣起、國內發展與國際現狀)、 性別影響評估基礎概念/案例分析
3. 參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b>(二) 主要意見</b>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6. 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7. 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p>1-2 及 1-3 之評估結果為「無明顯差異」，應該就沒有訂定 2-1 性別目標之需求。雖然在計畫書第 2 頁第 2 段有提及「組織中居領導地位以男性為主」，但以幹部人員的性別比例來看，男：女=59.7%：40.3%，並未出現明顯的性別差異。所以建議 2-1 改為勾選「未訂定性別目標」，原因是「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另一方面，計畫書第 2 頁鎖定的計畫目標為女性參加人數達 3 分之 1，此比例比原來的女性成員比例及女性幹部比例都來得小，也稱不上是一個適當的性別目標。</p> <p>延續 2-1 之「未訂定性別目標」，2-2 也可勾選「未訂定執行策略」，原因同前，「與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結果以及組織成員、幹部人員等之男女性別比例無明顯落差」。但後面可以接著說明計畫書「推動策略」中提及的一些作為，例如「但仍於課程規劃中藉由議題討論鼓勵女性參與，並建議建立幹部輪調機制，進一步提升女性擔任幹部之比例。」</p>

8. 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9. 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至於本計畫經費是否可列入 2-3 性別預算, 涉及各行政機關預算編列之原則, 建議詢問貴局會計或主計單位。
10. 綜合性檢視意見	檢視表第 1 頁的主辦機關「溪防局」是否繕誤?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 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p> <p>(簽章, 簽名或打字皆可) _____ 顏秀慧</p>	

**【第三部分－機關檢覈】：由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填寫**

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檢覈			
填表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應就第一、二部分之項目進行檢覈。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否」者，應退回填表人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			
項次	檢覈項目	檢覈內容	檢覈結果
1.	1-1	是否說明本計畫與性平相關之法規、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1-2	是否運用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1-3	是否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2-1	是否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2-2	是否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2-3	是否根據 2-2 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檢 覈 人 員		黃尹亭	
檢 覈 日 期		112 年 10 月 24 日	
7.	3-1	是否依程序參與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提出綜合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3-2	是否依程序參與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3-3	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外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檢 覈 人 員		黃尹亭	
檢 覈 日 期		112 年 10 月 24 日	

**【注意】**

填表人與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成員不得為同一人。

四、本局112年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自製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媒材進行宣導及機關落實性別平等措施(非屬 CEDAW)宣導成果

項次	說明	照片
1	對各義消分隊 LINE 群組進行宣導	
2	112年5月5、6、7、20及21日辦理災害團體年度複訓，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自製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媒材進行宣導，宣導人數共 317 人	

			
3	<p>112年5月5日辦理第三義消分隊常年訓練，提升義消對於網路數位性別暴力之認知，宣導人數約15人</p>		
4	<p>112年9月15日辦理平鎮救護分隊常年訓練，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自製CEDAW影片進行宣導，並宣導宣導人數約15人</p>		
			

## 五、提案討論

(一)議題一：有關本局 112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 112 年下半年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以下簡稱會議建議事項)第 8 點辦理。
- 2、本局為第 1 組，須於 10 月底前新增 1 項以上性別統計指標，並於 113 年提報性別統計運用成果。
- 3、本局新增性別統計指標共計 8 項。

項目名稱	複分類	資料週期	下次資料更新時間	開始資料期	最新資料期	資料來源	項目資料檔	備註說明
桃園市車禍受傷急救送醫人次#年齡別	年齡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車禍受傷急救送醫人次#性別	性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官職等	官職等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性別	性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假別	假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人數#假別*官職等	假別*官職等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官職等	官職等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性別	性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假別	假別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及家庭照顧假申請次數#假別*官職等	假別*官職等	年	2024/05/31	2017/01/01	2022/01/01	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a href="#">下載</a>	

決議：

(二)議題二：有關本局 113 年具體行動措施「韌性社區及防災士女力防災培力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會議建議事項第 10 點及 112 年 8 月 22 日「桃園市政府 16 局處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工作坊(第二階段)」會議紀錄辦理。
- 2、本局為 B 組，須提送 113 年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方向至性別平等專責小組討論，本局計畫及參採情形表詳如附件 1。

決議：

(三)議題三：有關本局 112 年結合企業、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政策、計畫、方案、措施執行成果案「112 年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績優義消及志工遴選性別友善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會議建議事項第 11 點辦理。
- 2、本局 112 年執行成果詳如附件 2。

決議：

(四)議題四：有關本局自製 CEDAW 案例教材及宣導媒材案「桃園義勇消防等妳加義」詳如附件 3，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會議建議事項第 12 點，請各機關於 113 年至少進行 1 次對民眾之宣導。
2. 擬利用本局及各分隊臉書、各義消分隊 LINE 群組等電子化宣導並於義消常訓等實體會議辦理宣導。

決議：

# 113 年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 「韌性社區及防災士女力防災培力計畫」

### 壹、依據：

- 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5 條。
-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五大重要議題之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 三、依據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七大核心議題之一「環境、能源及科技」，致力於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性別隔離現象，加強女性在環境、能源、科技、工程、交通、防救災與重建等領域能力建構與決策參與，並確保在政府所主導的科學研究、能源政策、減碳與氣候調適與交通規劃設計中，均納入性別觀點。
- 四、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四大政策之培養女力與性別平權。

### 貳、問題說明：

氣候變遷造成的各式極端災害已是現今社會面臨的一個挑戰，本市主要的災害威脅包含颱風、土石流、地震、毒性化學物質與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本市為全臺灣第一工業科技城市，臺灣五百大製造業有超過三分之一在此設廠，工業產值常居全臺之冠，因此如何防範、應對災害就成為我們必須重視的事務。

全球暖化現象年益加劇，異常的氣候於全球所釀之災情也日趨嚴重。從歷次的慘痛經驗檢討發現，問題主要癥結來自於公部門的救災資源有限，而當大範圍的災害發生時，便往往產生捉襟見肘之窘境，故本局推動社區民眾成立防災社區，藉由防災社區的推動過程，可以提高民眾的危機意識，若是社區能在災前做好減災、整備的工作與具備災中第一時間自救能力，社區則可以減少災害發生的機率與迅速發動復原、重建的力量。

統計至 112 年本市共計培訓 8 處韌性社區（詳如表 1）：社區防救災組織架構編組，及其各組依任務性質分工，應針對社區背景特性調整，基本架構包含指揮官，並設置有指揮班、警戒班、搶救班、收容班、救護班及後勤班，請參閱表 2 所示。

表 1：112 本市韌性社區名單

區域別	里名/ 社區名稱	區域別	里名/ 社區名稱	區域別	里名/ 社區名稱
桃園區	新城社區	楊梅區	永寧里	龍潭區	百年里
平鎮區	東勢里	大園區	菓林里	新屋區	石磊里
觀音區	保障里	復興區	三光里		

表 2：建議社區防救災組織編組任務分工表

組別	任務分工
指揮班	通報社區居民並發佈避難勸告，統整指揮所有防救災避難資訊，協調各班之間分工，人力調度支援
警戒班	搜查社區環境，社區環境巡察、協助引導居民疏散
搶救班	營救傷者，將傷者送往醫療站
收容班	進行避難所開設、受理災民、物資收容清點分配、災民管理及照護
救護班	負責設立緊急醫療站，進行緊急救護、護送傷者前往鄰近醫療院所
後勤班	提供各班所需物品、工具、糧食及水，支援其他各班作為後備隊員

韌性社區組織成員共 871 人，男性 429 人，占 49.2%，女性 442 人，占 50.8%；幹部人員 124 人，男性 74 人，占 59.7%，女性 50 人，占 40.3%，其中在收容班及救護班成員中，以女性居多，其餘組別則以男性居多。

組織中居領導地位以男性為主，且女性主要為擔任照顧者的角色，推測在傳統觀念中「男主外、女主內」影響甚深，長期下來弱化了女性地位，致女性趨於保守、較無自信、體力較差、需照顧家庭及服從領導等觀念，漸漸退居幕後，而擔任後勤或支援性質工作。

故本局研擬韌性社區相關教育訓練、防災知識及技能相關課程，藉由討論或組別輪調之工作角色轉換，提升組織成員性別平等之觀念，以降低性別刻板印象。

防災士為韌性社區核心腳色，帶領社區居民，依據內政部「韌性社區標章申請作業要點」規定，申請韌性社區認證，該社區居民需有一定人數取得

防災士資格，培訓講師均由內政部防災士講師名單人員擔任，培訓內容包含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社區避難場所開設與運作、基礎急救訓練及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等，訓練時數計 15 小時（含測驗），請參閱表 3 所示。

表 3：防災士培訓課程表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課程內容及目標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1	1. 瞭解防災士基本概念。 2. 瞭解防災士權責與任務。 3. 認識臺灣災害防救體系與運作。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1	1. 災害管理之基本概念。 2.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資訊掌握、運用與社區防災計畫	1	1. 瞭解災害資訊應用。 2. 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介紹。 3. 認識災害謠言的威脅及解決之道。 4. 災害資訊發布與取得。 5. 災害資訊傳遞。 6. 瞭解如何編撰社區防災計畫。
基礎急救訓練	1	基本急救訓練（CPR+AED）、簡易止血包紮、傷病患搬運及身心障礙者協助等。
急救措施實作（含急救術科測驗）	3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1	1. 學習地震、風災、水災及火災之個人與居家防救災準備及因應對策。 2. 避難疏散的原則。 3. 災後生活維持的因應原則。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情境練習）	1	將【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課程所上之內容實際操作，例如疏散避難演練、火災滅火、火災逃生及地震避難等。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	1	1. 社區防避難場所之運作流程。 2. 防災士於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 3. 避難所相關營運實務重點。
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	1	1. 瞭解社區防災之推動及運作。 2. 瞭解社區防災的工作內容。 3. 瞭解社區中防災士之職責。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3	1. 防災計畫架構討論。 2. 綜合課程內容，透過推演與實作來驗證並學習靈活運用。
學科測驗	1	

### 參、計畫目標：

- 一、增進社區民眾防災觀念與常識，培養災害緊急應變能力，落實並強化社區防災工作。
- 二、肯定女性擔任防災工作角色，消除刻板印象。
- 三、預計辦理 4 場韌性社區組織成員防災教育訓練及演練，女性參加人數達 3 分之 1。
- 四、辦理防災士培訓，女性參加人數達 3 分之 1。

肆、主辦機關：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伍、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 陸、協力單位：

- 一、本市區公所。
- 二、本市里辦公室、守望相助隊或社區發展協會。
- 三、桃園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之協力機構。

### 柒、推動策略：

- 一、受益對象：本市市民。
- 二、執行方法：透過「社區說明會」、「啟蒙啟動」、「環境踏勘」、「議題討論」、「成果演練」等方式進行防災教育課程。
  - (一) 社區說明會：邀請里長與區公所共同參與社區說明會，說明韌性社區推動內容，並就推動之時程、內容、方式等事項進行討論。
  - (二) 啟蒙啟動：課程內容以淺顯易懂的文字、示意圖、相關影片，將複雜的專業知識或防救災資訊，轉換成居民容易吸收的觀念，並以親近或生動的上課方式，讓居民對於韌性社區有基本的了解。
  - (三) 環境踏勘：與社區居民一同認識社區，藉由當地居民對於自身社區的了解與熟悉程度，適時提示與防救災資源相關的設備及店家，使居民能夠更加快速記憶當地防救災資源位置，並點出社區內的易致災因子，請居民舉一反三，加深印象。
  - (四) 議題討論：依參與的民眾居住位置或志工性質分組，觀賞性別平權

宣導影片，透過小組討論的方式，探討嘗試組別輪調之工作轉換，鼓勵女性參與，體驗及學習不同類型工作，肯定女性擔任防災工作角色，促使其一同關心社區環境安全議題。

(五) 成果演練：藉由災害境況模擬的過程，由社區居民進行情境演練，使其熟悉緊急應變技能，提昇社區整體的緊急應變能力。透過訓練課程，教導社區居民簡易的緊急應變技能與知識及各種設備的操作。藉由活動期間照片、海報、社區環境診斷地圖、及防救災演練活動，吸引其他居民參與。

(六) 本市 8 處韌性社區中，計有 4 處社區為女性里長，比例 50%，另將於年度工作會議建議幹部輪調機制，鼓勵女性成員擔任。

**捌、期程規劃：**113 年 1 月至 3 月辦理韌性社區組織工作，4 至 6 月辦理韌性社區教育訓練及災害潛勢分析，6 至 9 月辦理防災士培訓，9 至 12 月辦理社區防災演練。

**玖、執行預算：**由本局各單位 113 年度相關預算核實支用。

**壹拾、預期效益：**

- 一、每場次預期參加人數 50 人，社區居民建立「自救而後人救」的觀念，共同致力於自我社區抗災、避災、減災的預防措施。
- 二、提升女性擔任編組幹部比例。
- 三、預期女性參與本計畫活動比率達 3 分之 1 以上。

**桃園市政府 16 局處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進階培力工作坊  
專家學者修改建議及機關參採情形**

計畫名稱：韌性社區及防災士女力防災培力計畫	
機關：消防局	
專家學者：許雅惠/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郭玲惠/臺北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修改建議	機關參採情形
1. 標題：建議再微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採，已修改計畫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參採(原因：_____)
2. 問題說明：請再補充各班性別比例，並說明韌性社區與防災士的關聯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採，韌性社區與防災士的關聯性已補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參採(原因：未有各班別性別比例統計數據)
3. 計畫目標：建議釐清目標三、四的差異性，或可於問題說明內補充清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採，已於問題說明補充。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參採(原因：_____)
4. 推動策略： (1) 請補充課表、課程時數、講師背景、參與對象(如年齡層)等更加具體敘明清楚，議題討論內可規劃納入性平議題的討論，以達預期效益。 (2) 建議具體說明專業訓練課程，如何提升女性在防災角色中除了一般性後勤業務之外，能夠投入領導地位，並藉由課程設計或輪班以達成性別目標，或於課程內擔任主要領導地位的女性經驗分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採，於既有韌性社區防災教育課程中納入性別平權宣導影片觀賞，討論組別輪調之工作轉換，鼓勵女性擔任相關領導幹部。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參採(原因：_____)
5. 預期效益： (1) 請敘明清楚課程如何確保女性參加。 (2) 課程如何使女性經由訓練，投入領導地位的班別，以打破刻板印象。	<input type="checkbox"/> 參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參採(原因：未能確保女性參與比例，將以鼓勵性質辦理)

註：

第一階段：請併同修改後之計畫及本表(WORD檔)，於8月11日(五)前提送性平辦。

第二階段：請提至機關性平專責小組會議討論，並將本表及修正後之計畫於11月9日(四)前提送性平辦。

# 112 年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績優義消及志工遴選性別友善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5 條。
-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五大重要議題之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 三、依據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七大核心議題之一「環境、能源及科技」，致力於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性別隔離現象，加強女性在環境、能源、科技、工程、交通、防救災與重建等領域能力建構與決策參與，並確保在政府所主導的科學研究、能源政策、減碳與氣候調適與交通規劃設計中，均納入性別觀點。
- 四、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四大政策之培養女力與性別平權。
- 五、108-111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貳、問題說明：

- 一、經查本局近 7 年義消人員性比例(以女為 100 計算)，至 110 年底，本局義消總人數為 2,721 人，其中女性義消人數為 711 人，男性義消人數為 2010 人，性比例歷年最低為 282.7，由此可知男女性別比例有差異性，但差異性已逐年下降(如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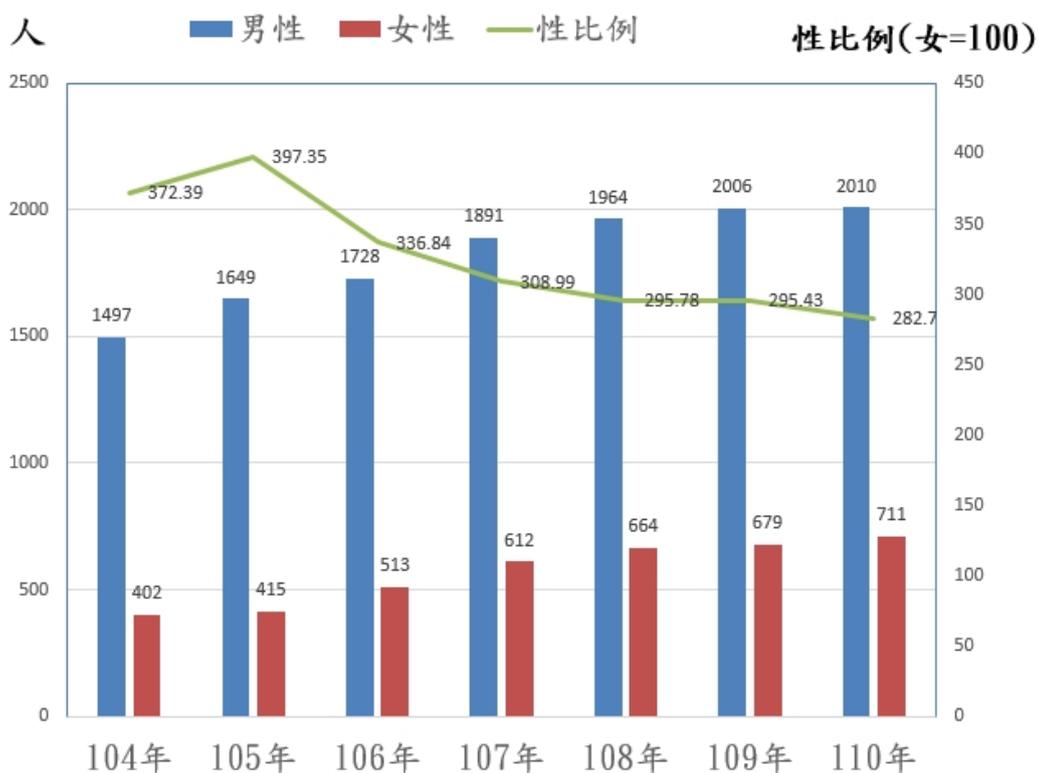


圖1-近7年本局義消人員性別統計圖

復查本局近7年災防團體志工人員性比例(女=100計算)，至110年底，本市災防團體志工總人數為336人，其中女性志工人數為94人，男性志工人數為242人，近年來性比例維持在250~260區間，未有大幅波動，經了解係由於本市災防團體人員多數為水域、山域活動愛好者及相關領域從業人員，故其性比例波動不大(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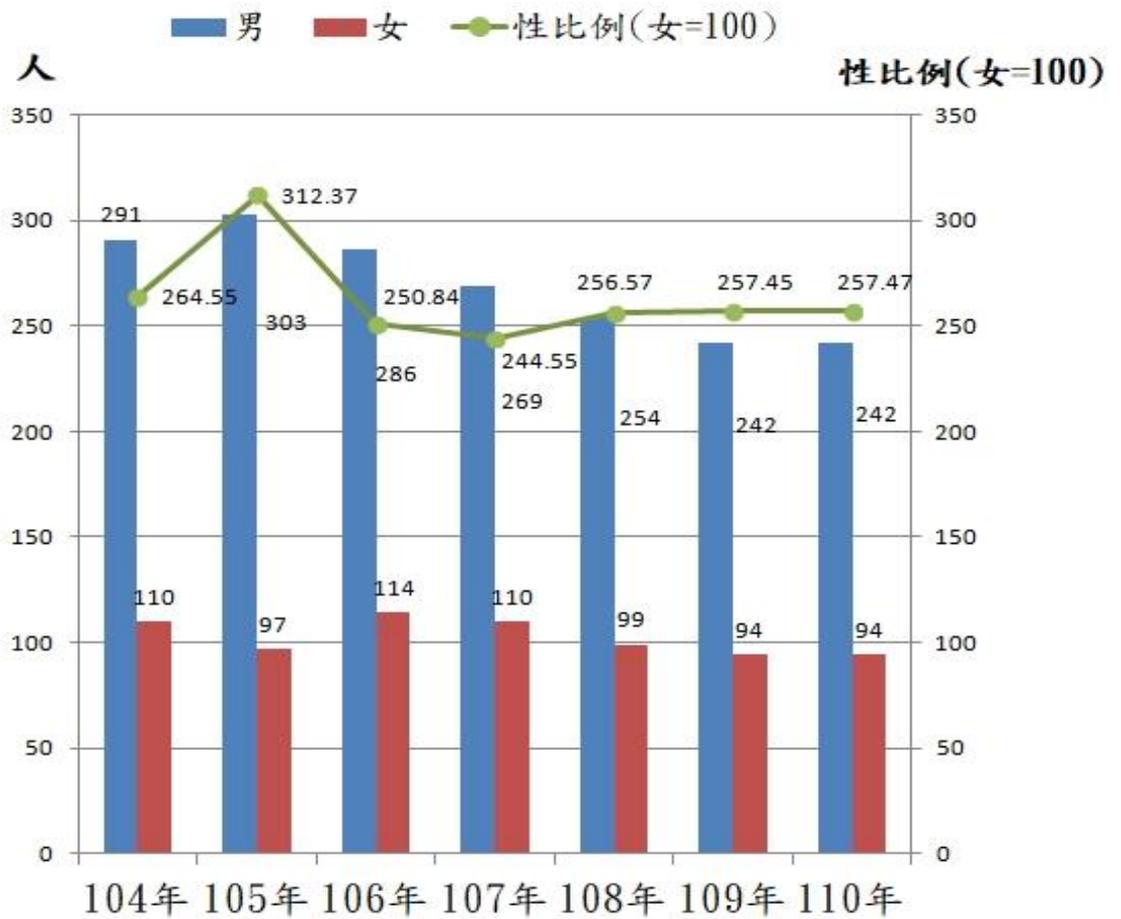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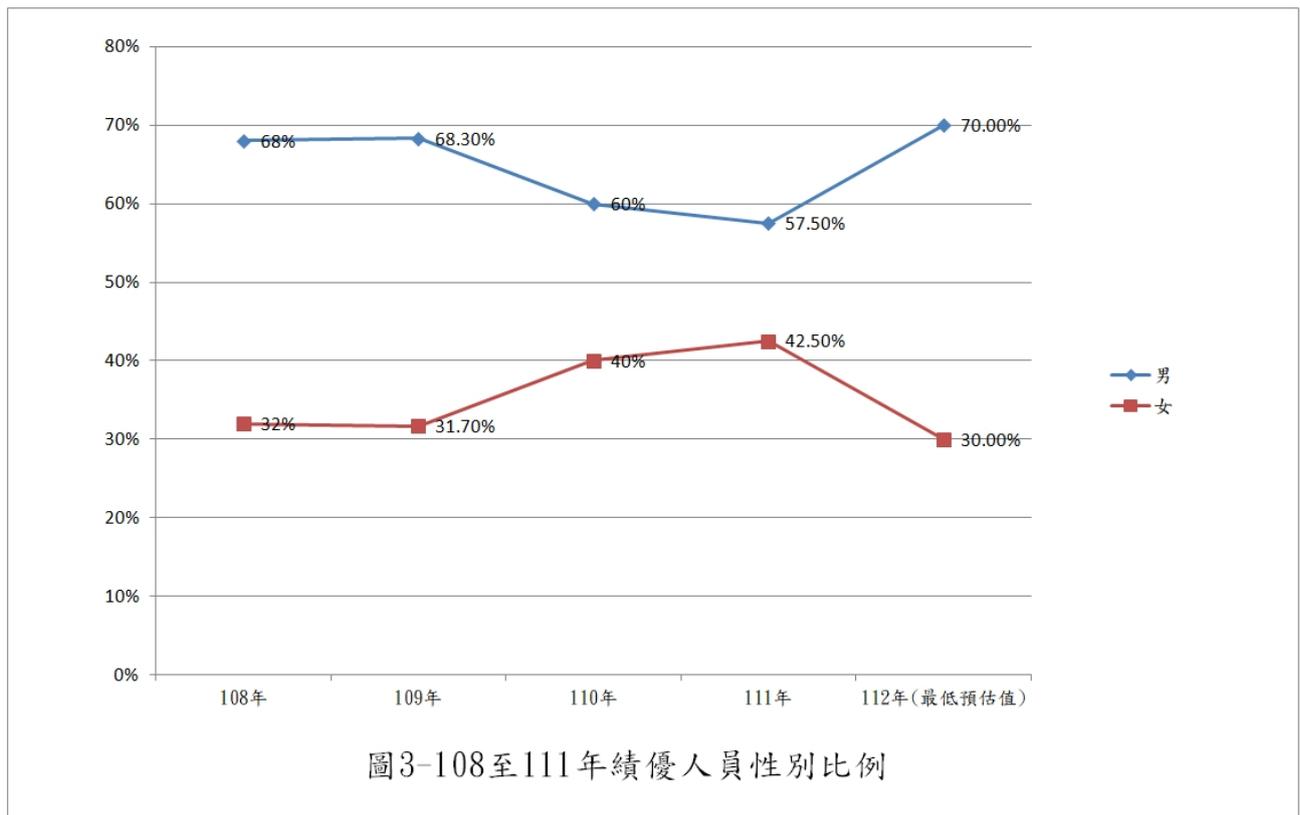


圖2-近7年本市災防志工性別統計圖

二、本局績優義消人員係為鼓勵本市義勇消防人員暨志工對消防工作之士氣，凝聚團體向心力及認同感。貢獻，藉以提升士氣，凝聚團體向心力及認同感，查本局108年-111年績優義消人員性別比例，女性得獎比例約在30%，與母體接近(如圖3)。



三、為鼓勵女性義消及志工人員持續參與救災、救護與宣導工作，擬提高女性得獎人數，使性別落差拉近。

四、經查本局目前義消及災防志工性別人數個別為：

(一) 義消：

- 1、救災義消：905/54(男/女)
- 2、防宣義消：19/333(男/女)
- 3、救護義消：141/136(男/女)

(二) 災防志工：242/94(男/女)

義消及災防志工性別分析如圖 4，可知救災義消以男性參加為大宗、救護義消男女比例較為平均而防宣義消以女性成員為主流，原因應為救災多為重度勞動工作，故女性參與的意願稍低；救護義消的工作內容為協助到院前緊急救護，多為技術性且助人之行為，體力負荷需求不大，故男性及女性參與人員相當，未有性別失衡之情形；防宣義消的成員來自地方婦女相約攜伴參加，且宣導活動多以柔性溝通關懷為主，故多為當地社區婦女團體成員，男性成員較少，故防宣義消團

體中，僅有導覽分隊因屬防災館導覽性質而有男性成員，其餘防宣分隊成員均為女性；至於災防團體志工多為從事戶外運動的愛好者或是相關職業從業人員，女性從事戶外運動及從事該行業比例相較男性為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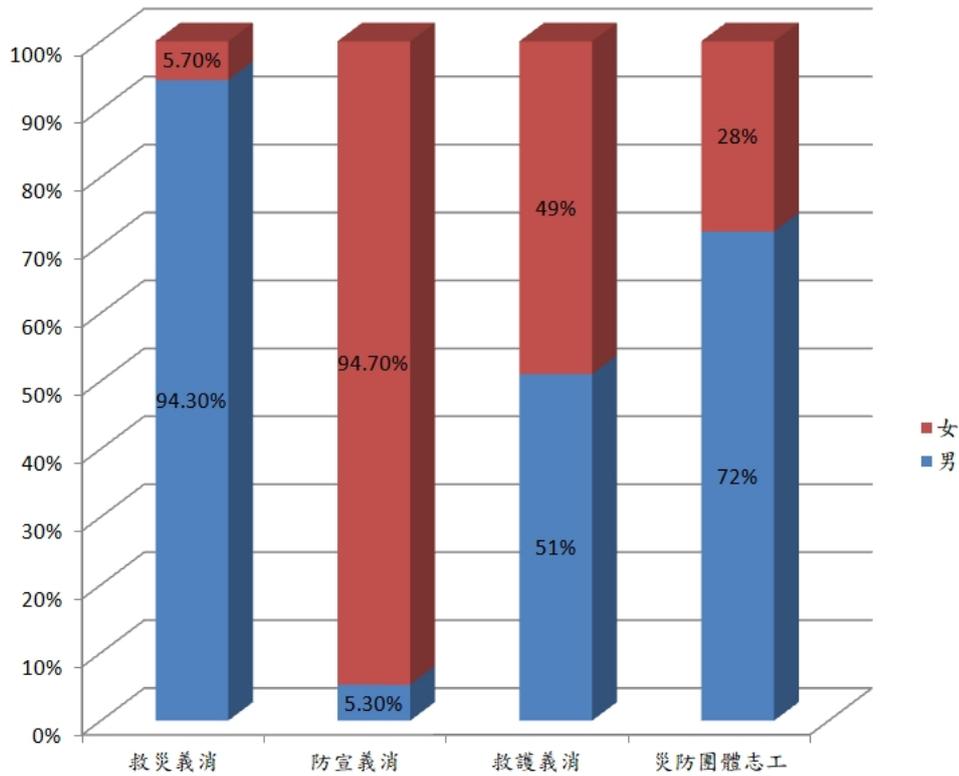


圖4-義消及災防團體性別人數分析

**參、計畫目標：**本案將以 112 年全力輔導女性績優義消及志工當選人員可達 8 位員額(30%比例)為目標，訂為本次計畫標的。

**肆、主辦機關：**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消防局民力運用科

協力單位：桃園市義勇消防總隊

**伍、推動策略：**

- 一、藉由性別保障名額，建立女性義消及災防志工職場友善環境，輔導鼓勵符合資格之女性義消及災防志工人員參加遴選。
- 二、女性義消及災防志工人員獲獎後可增加在義消及災防團隊單位升遷機會，意可爭取全國性之績優人員最高榮譽。

## 陸、推動內容

### 一、實施對象：

- (一)桃園市義勇消防人員。
- (二)桃園市消防協會。
- (三)災害防救團體。

### 二、期程：111年10月至112年9月止

### 三、遴選條件：

- (一)桃園市義勇消防人員：服務年資滿2年以上。
- (二)桃園市消防協會：無限制。
- (三)災害防救團體：經本局登錄之團體所屬人員且服務年資滿2年以上，由前四名遴選參加中央及本市績優代表。

### 四、遴選為績優義消及志工人員特殊條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遴選為績優人員)

- (一) 研究或發展消防、義消組織技能有顯著貢獻者。
- (二) 全年度參加訓練、協勤、救災、演習、分派公差無缺席、遲到及早退者。
- (三) 對充實消防廳舍、救災器材、裝備，著有貢獻者。
- (四) 對預見危害及時排除或處理得宜者。
- (五) 推行防災宣導教育著有功績者。
- (六) 搶救各種災害、救助人命著有貢獻者。(不受服務滿2年以上之限制)
- (七) 參加全國各項競賽成績優異者。(不受服務滿2年以上之限制)
- (八) 參加全國各項競賽成績優異者。(不受服務滿2年以上之限制)

###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遴選為績優人員：

- (一) 年度內義消競技大賽1次或分隊常訓2次以上，無故不參加者。
- (二) 市內發生重大災害，經消防大隊、分隊或義消幹部通知本人，無故不參加救災者。
- (三) 辦理各項宣導及重要活動，無故缺席者。
- (四) 交付救災任務執行不力者。

(五)前3年(109年至111年間)曾獲選全國義消楷模或本市績優義消(志工)人員者。

六、遴薦方式：

除消防協會、災害防救團體外，編制員額每60人得遴薦1名，請各消防大隊所屬義消大隊、中隊、分隊、防宣分隊及救護分隊遴選績優人員並填具推薦表(如附件)，提報義消、救護、防宣大隊初審並經消防大隊複審後，於112年10月15日前陳報本局，逾期提報者概不受理。

七、名額：28名，至多30名。

(一)消防協會2名、災害防救團體2名，共4名，由民力運用科審核。

(二)各義消大隊合計23名(一至四大隊遴選人員任一性別比例應達三分之一)

分配名額如下：

1、第一義消大隊遴選5名(含防宣1名、救護1名)。

2、第二義消大隊遴選6名(含防宣1名、救護1名)。

3、第三義消大隊遴選5名(含防宣1名、救護1名)。

4、第四義消大隊遴選5名(含防宣1名、救護1名)。

5、特搜義消大隊遴選2名。

(三)導覽義消分隊遴選1名，由教育訓練科審核。

柒、期程規劃：111年10月至112年9月止。

捌、執行預算：本計畫所需經費由當年度預算民力運用工作-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項下支應。

玖、預期效益：

一、增加女性民眾參加義消及災防志工之意願。

二、促進女性義消及志工參加志工服務及升遷機會，同時亦可爭取全國性之績優人員最高榮譽。



# 桃園義勇消防

# 有志義同

等妳加義



## CEDAW 第5條

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

保證家庭教育應包括正確了解母性的社會功能和確認教養子女是父母的共同責任，當然在任何情況下都應首先考慮子女的利益。

